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06月09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3年0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席惠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情况>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锁定至2023年6月17日。对应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0%，合计682,24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5%。

根据《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以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8%”。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4,785,239.07元，较2020年同比下降90.8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草案规定，第二个解锁期对应的股份将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前择机售出，择机出售后以原始出资金额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归属于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陈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陈坚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陈坚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刘和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6月20日